

东安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文件

东扶发〔2020〕16号

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党委、乡镇人民政府，各相关驻村工作队：

根据省财政厅文件安排（湘财预〔2020〕72号）、（湘扶办发〔2020〕21号），结合我县脱贫攻坚的实际需要，经县研究同意，现将我县2020年中央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批复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中央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共计资金80万元，安排扶贫项目2个，其中：安排产业发展项目1个，共安排资金9.855万元；安排雨露计划资金70.145万元，具体项目计划见附件。

二、各乡镇承担项目实施主体，要严格按照湘财农〔2018〕20号文件中相关规定程序组织实施，各村两委、驻村工作队、相关部门负责项目的监管，项目完工后，由县财政局、扶贫办、乡

镇及相关部门组成联合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三、请相关乡镇政府、各相关行业部门、驻村工作队和村两委严格按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及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项目实施，切实加强项目资金和工程质量的管理，确保专款专用，确保项目立即实施，顺利完成。

附件：东安县 2020 年中央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计划表

东安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2020 年 8 月 17 日



东安县 2020 年中央第三批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安排表

序号	项目实施乡镇	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万元）	受益对象情况		备注
							户	人	
合计						80.000	469	474	
小计			雨露计划			70.145	467	467	
1	东安县	东安县	雨露计划	雨露计划	2020 年秋季雨露计划	70.145	467	467	
小计			产业发展			9.855	2	7	
2	花桥镇	香井村	产业发展	野生动物养殖	野生动物养殖退出补偿	9.855	2	7	